

2023年绩效报告一般不包括 绩效改进实训报告心得体会(优秀5篇)

随着社会不断地进步，报告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报告具有语言陈述性的特点。那么报告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绩效报告一般不包括篇一

绩效改进是现代企业管理的重要环节，通过不断的评估和提升员工的工作绩效，可以提高企业的运营效率和竞争力。在绩效改进实训中，我深刻认识到了绩效改进的重要性，并从中获得了一些宝贵的心得体会。

首先，在实训中我明白了绩效改进的目标是为了达到更高的绩效水平。在实训前，我对绩效改进的理解只是简单的提高工作效率，但是通过实训，我明确了绩效改进的目标应该是提高员工在工作中的绩效水平，而不仅仅是简单的做多或做快。因为在实践中，我们发现单纯追求数量和速度的绩效改进往往会忽略质量和价值，从而失去了改进的真正意义。

其次，在实训中我了解到了绩效改进需要有科学的方法和指标。在实际操作中，我们使用了一系列的工具和方法来评估员工的工作绩效，比如OKR（目标与关键结果）管理体系和KPI（关键绩效指标）等。这些方法和指标可以帮助我们更准确地评估和衡量员工的工作表现，从而找到改进的方向和重点。但是，我们也要注意方法和指标的适用性，在实践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和优化，以保证绩效改进的有效性和可持续性。

另外，在实训中我发现了团队合作对于绩效改进的重要性。在团队中，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势和不足，通过合作和协作

可以更好地发挥个人的潜力，进而提升整个团队的绩效水平。在实训中我们采用了分工合作的方式，每个人负责自己擅长的部分，并及时和团队成员进行交流和协调。这种团队合作的方式不仅提高了绩效改进的效率，还增强了团队的凝聚力和信任感。

此外，绩效改进也需要领导者的支持和推动。在实训中，我们的教练不仅给予了我们必要的指导和培训，还提供了资源和支持，帮助我们克服困难和挑战。领导者的角色是关键，他们要积极引导和推动绩效改进的实施，为员工提供必要的工具和条件，并通过激励和奖励来鼓励员工的积极表现。只有得到领导者的支持和推动，绩效改进才能真正落地并取得可观的成效。

最后，在实训中我体验到了持续改进的重要性。绩效改进不是一次性的任务，而是一个循环迭代的过程。在实训中，我们不仅要对现有的绩效进行评估和提升，还要不断地反思和总结，探索新的改进方法和途径。只有保持持续改进的动力和意识，才能不断提高绩效水平，实现企业的长期发展和竞争优势。

绩效改进实训报告心得体会的过程中，我在理论和实践中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和了解。绩效改进不仅仅是一个任务，而是一个需要持续关注和追求的目标。只有通过科学的方法和持之以恒的努力，才能实现绩效的真正改进，为企业的发展和员工的成长带来持久的影响。因此，我将继续学习和实践，不断提升自己的绩效改进能力，为企业的发展贡献力量。

绩效报告一般不包括篇二

绩效改进是企业提高竞争力和效益的关键环节，而实训报告则是绩效改进的总结和评估。在我参与的绩效改进实训报告中，我意识到了绩效改进的重要性，并获得了宝贵的经验和启示。通过实训报告，我深刻认识到了绩效改进的意义以及

如何才能取得成功。下面是我在实训报告中的心得体会，希望能对日后的工作生活有所帮助和指导。

第一段：绩效改进的意义和必要性

绩效改进是企业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对于提升企业竞争力和实现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实训报告为我们提供了一个了解和分析企业绩效的机会，以期发现其中存在的问题并提供相应的改进措施。这对于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也对我们个人的职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实践，我发现绩效改进不仅需要数据分析和评估，更需要深入了解企业运作的核心和环节，从而为绩效改进提供有效的方案和措施。

第二段：实训报告中的问题和挑战

在实训报告中，我们遇到了许多问题和挑战。首先是数据的获取与整理，这需要我们梳理企业的各项数据，并进行准确的归类和分析。其次是问题的定位和分析，这要求我们从众多的问题中找出关键问题，并寻找相应的改进方案。最后是方案的实施和效果评估，这需要在实践中解决问题，衡量改进方案的有效性。在面对这些问题和挑战时，我们需要运用敏锐的分析能力和创新的思维方式，才能更好地完成实训报告的任务。

第三段：实训报告中的合作和交流

实训报告是一个集体的努力，需要团队的合作和交流。在实训过程中，我们要积极主动地与他人进行沟通和协作，共同解决问题。通过与团队成员的交流，我发现每个人都有着不同的观点和经验，这为我们提供了解决问题的多样性。同时，团队合作也能够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使我们能够更好地达成实训报告的目标。因此，我们要注重团队协作和共同努力，从而取得更好的绩效改进效果。

第四段：实训报告中的总结和反思

实训报告是对绩效改进过程的总结和反思，对于个人和团队的进步具有重要意义。在实训报告中，我通过数据分析和问题定位，深入了解了企业运作的核心和关键点。通过方案实施和效果评估，我学会了将理论应用于实践并不断优化改进方案。在总结和反思中，我发现了自己的不足和需要提升的地方，从而为日后的工作生活提供了参考。因此，我要不断总结经验和教训，提高自己的绩效改进能力和水平。

第五段：实训报告对于个人职业发展的价值

实训报告对于个人职业发展具有重要价值。通过参与实训报告，我不仅提高了自己的绩效改进能力，还培养了团队协作和沟通能力。这些能力和经验对于个人在职场中的竞争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另外，实训报告还为我提供了实践锻炼的机会，从而更好地适应和应对日后工作中的各种挑战和变化。因此，我要珍惜实训报告的机会和经验，不断提升自己的绩效改进能力，为个人的职业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综上所述，绩效改进实训报告是一次宝贵的经验和实践，通过参与实训报告，我深入了解了绩效改进的意义和重要性。同时，我也遇到了各种问题和挑战，但通过团队的合作和交流，我成功地完成了实训报告的任务。在总结和反思中，我认清了自身的不足，并为个人的职业发展提供了参考和启示。因此，我要将实训报告中的经验和教训运用于日后的工作生活中，不断提升自己的绩效改进能力，为企业的发展和个人的职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绩效报告一般不包括篇三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国务院城镇燃气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依法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供水、污水、城市排水、供热、燃气、道路、桥梁、城市照明、全部运行管理职责)、公用事业管理、工商行政管理、公安交通管理(城市管理领域)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依法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供水、污水、城市排水、供热、燃气、道路、桥梁、城市照明、全部运行管理职责)、公用事业管理、工商行政管理、公安交通管理(城市管理领域)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

(一) 总体结论

1. 强化市容管理，助力创城迎检。今年以来，围绕不同阶段市容的重点工作，采取集中和专项整治相结合措施，对重点区域存在的流动摊贩、烧烤摊点、骑路市场等市容“顽疾”，持续开展整治。共整治29条背街小巷，出动执法人员3万人次，执法车辆4500余台次，清理违章占道、乱堆乱放2.4万余处，清理无证无照流动摊点2.2万余个，规范非机动车占道停放1万余起，辖区市容环境面貌得到了明显改观。

2. 做好行政服务审批工作□20xx年共计受理门头店招审批材料504份；对辖区内申请占用区管道路进行施工的个人、单位进行审核，发放道路占用施工许可证，共受理申请62次，发放城市道路占用施工许可证61张。

3. 认真做好拆违工作。按照省市“两治三改”工作部署和要求，建立有效的防控拆违机制，发现新生建筑，及时制止，要求乡镇街道对辖区内违法建筑逐一排查，掌握违法建筑业主信息和违建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强拆预案□20xx年共拆除违建约1561.9平方米，其中乡镇1314平方米，市区247.9平方米。

4. 稳步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在全区推进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工作，将朝阳街道设为垃圾分类工作示范片区，目前观澜瑞公馆、新日化小区已实施定时定点投放，为819户居民提供生活垃圾分类四分类运行管理服务。督导员按时在岗在位，做好分类投放引导。

5. 有条不紊，数字化管理工作有序进行□20xx年，我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共派遣35574条案件，其中视频采集案件378件，媒体曝光案件3件，事件类30560件，主要涉及绿地脏乱、道路不洁、非法小广告、乱堆物堆料等，部件类5014件，主要涉及雨水井盖、行道树、垃圾箱等。

（二）自评结果

经自评，文明创建、创城、违建拆除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9分，自评结果为“优”。

文明创建、创城、违建拆除费用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指标体系共设置3个一级指标，8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各项指标评分情况分析如下：

（一）产出指标（满分50分，实得50分）

1. 数量指标（满分13分，实得13分）。

2. 质量指标（满分13分，实得13分）。

3. 时效指标（满分12分，实得12分）。

4. 成本指标（满分12分，实得12分），年度设定的成本指标为50万元；实际完成情况20xx年该项目成本为47.9万元。

（二）效益指标（满分30分，实得30分）

1. 经济效益（不涉及）

2. 社会效益（满分10分，实得10分）

3. 生态效益（满分10分，实得10分）

4. 可持续影响（满分10分，实得10分）

（三）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实得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0%，得分10分

通过自评发现，文明创建、创城、违建拆除费用项目专项经费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绩效意识不足。自评单位的绩效意识不强，认识和重视程度不够，对绩效管理工作缺乏系统认识，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二是绩效自评目标不够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的合理性不够。

三是项目资金的管理不够完善。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

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严格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禹会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禹会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禹财绩〔20xx〕3号）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绩效报告一般不包括篇四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xx〕34号）文件精神，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xx年5月至8月组织绩效评价小组，对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区城管局”）环卫一体化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为落实全市对于环卫工作的相关部署，进一步提升环卫作业一体化管理水平，根据《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财金〔20xx〕10号）等文件精神，宝安区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开展政府环卫工作，创新环卫行业管理模式，率先在全市推进环卫一体化工作。项目实施单位为区城管局，资金使用单位为新桥、沙井、新安、福永和福海街道办。截至20xx年底，各街道实际支付35602.94万元。

评价小组根据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与效益四个维

度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分，综合评价结果80.79分，绩效级别评价结论为“良”，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环卫作业标准提高，环卫指数排名有所提升

实施ppp模式以后，环卫作业标准和作业质量有所提升。根据生态文明考核关于抑制道路扬尘的工作要求，在投入车辆和设备的基础上，增加了冲洗、洒水作业车数量，实行“机械作业+人工作业+巡回检查”24小时保洁模式。同时严格按道路等级、车道数量规范各道路作业任务量，增加市政道路冲洗、洒水作业频次，环卫作业更加精细化，作业质量更高。

20xx年-20xx年上半年宝安区环境卫生指数排名逐年上升1名。从各街道来看，实施ppp后比之前的环境卫生指数排名有一定程度的提升。5个街道的环境卫生指数综合排名由实施ppp前的49.49名提升至实施后的41.07名。随着项目的持续运营，项目范围内的5个街道的环境卫生指数综合排名41.07名，高于其他未纳入环卫一体化项目的街道。

（二）引入优质社会资本，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机制

项目撬动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服务供给，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机制。本项目采用ppp模式，将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和绿化管养等环卫工作整合为一个项目交予中标的社会资本，由政府代表方与社会资本合资成立的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管理及移交，政府方负责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管理。一期和二期项目中标社会资本方均为全国行业内领先的环卫龙头企业，在环卫作业的综合实力、管理理念、专业技术等方面更具优势。

项目招标由一个街道多个标段变为两到三个街道为一个标段，改变过去传统的管理方法、作业模式。原各街道范围内标段过多、规模较小，各小标段相互独立，服务质量参差不齐。20xx年实施环卫一体化后，以ppp模式整合各街道的小散

标段，由两家项目公司对区域内的环卫服务作业进行统一管理，明确责任主体，避免多头管理，防止作业界面推诿现象，降低政府监督管理的难度，减少接近合同期的企业履约缺位和服务质量明显波动的风险。

（三）作业设备投入增加，环卫作业机械程度提高

一是增加了环卫作业车辆及设备的投入。一期项目购置环卫作业车辆827辆，各类设备17157件，购置智能终端1544台，总投资28289.02万元。二期项目购置环卫作业车辆874辆、各类设备5788件，总投资35859.75万元。小型化、智能化和机械化设备投入，提高了环卫作业的机械化和精细化程度。与传统燃油环卫车相比，项目公司投入的纯电动环卫作业车辆更加符合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要求。

二是增加了项目建设和运营内容，一期项目在沙井和新桥街道范围内建成三个环卫停车场，用于环卫车辆的充电、停放及管理。增加了城中村垃圾分类设施建设及前段收运的运营服务。将分类收集、分类清运纳入环卫一体化，开展分类投放点“撤并改”，打造城中村沿街店铺餐厨垃圾上门回收、商业街其他垃圾定时回收的收运模式。

（四）建设智慧环卫平台，强化项目监督考核机制

建立统一的环卫信息化管理系统，强化环卫作业过程和质量的监督管理。智慧环卫平台集成了清扫保洁全覆盖精细化管理子系统、垃圾分类收集处置全过程监管子系统和环卫质量监管考评子系统等9大模块。项目通过引入智慧环卫平台，将gps与人员、车辆一一匹配，实时监控环卫作业车辆轨迹及作业状态、环卫作业人员的定位及作业状况，发现违规操作，平台及时发出预警通知。

完善绩效考核制度体系，强化环卫一体化项目的监督管理。区城管局制定了一系列制度文件，包括《新桥和沙井街道环

卫一体化ppp项目监管考核办法（试行）》、《新桥和沙井街道环卫一体化ppp项目全生命周期绩效评估实施方案》等，详细地规定了绩效考核流程和考核内容。各街道办每月对项目公司服务质量进行考核，服务费支付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激励项目公司提高服务供给质量和效率。

（一）作业质量稳定性不足，效益有待进一步提升

一是环境卫生指数排名有待提高。在全市74个街道中，5个街道环境卫生指数综合排名由实施ppp模式前的49.49名提升至实施后的41.07名，尚处于中等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另外，除沙井和福海街道外，新安街道近两年环境卫生指数月平均排名有下降趋势。新桥街道和福永街道20xx年6月-12月平均排名相比20xx年6月-12月下降也比较明显。

二是环卫作业质量有一定波动。从20xx年各街道环境卫生指数及全市排名来看，除福永街道自6月份开始逐渐上升，其余4个街道各月份的环境卫生指数均存在不同程度的波动，并且各街道各月份的环境卫生指数全市排名也波动明显。

三是部分街道和服务内容考核扣分较多。现场作业质量每月均有相应的考核扣分情况，其中新桥和新安街道扣分较多。各项作业服务均有不同程度的扣分情况，其中道路清扫保洁扣分最多。扣分点主要是道路散落垃圾、杂物、泥土和沙石，有乱张贴、乱涂写和乱刻画，垃圾满溢等。

（二）项目的建设进度滞后，配置计划未执行到位

一是硬件设施配置进度及建设未达到计划要求。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自进场之日起1年为项目建设及设备配置期，社会资本应于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停车场建设、智慧环卫平台建设以及完成项目所需车辆、设备和人员的配置工作，并完成验收。但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车辆设备验收、环卫停

车和智慧环卫平台建设等工作滞后于ppp合同约定。

二是项目投资未完全按照配置计划进行。根据《关于请求审定新安、福永和福海街道环卫一体化ppp项目初始投资配置计划的函》，二期项目公司于20xx年8月制定了3个街道的初始投资配置计划，然而经区域管局和街道办组织验收，项目公司阶段性的实际投资金额并未完全按照提交的计划进行。而且二期项目公司未提交详细的优化作业方案，包括项目人员与车辆设备配备计划，各项业务人员与设备配备说明、作业标准等内容。

三是环卫作业人员配置不足。根据《沙井街道环卫一体化项目环卫作业人员和车辆设备优化配置方案（截至20xx年11月30日业务）》，截至20xx年9月30日和11月30日已接管业务，计划配置作业人员20xx人和20xx人，但是10月和11月实际投入作业人员1978人、1980人，12月投入作业人员20xx人，均未满足配置计划要求，二期项目各月份实际投入的作业人数也未满足配置计划。

（三）个别事项与合同不符，履约行为规范性不足

一是未按照要求配置作业人员。根据《ppp项目合同》，运营期内项目公司应确保环卫人员始终符合女性年龄18-55岁、男性年龄18-60岁的要求，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经了解，项目公司有45%左右的员工未缴纳社保，反映项目公司配置的作业人员超过年龄要求，且未按照规定为应缴纳社保的全体员工缴纳社保。

二是二期项目环卫作业人员基础工资未达到合同要求。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运营期内，社会资本直接聘用的或作为用工单位管理的环卫工人基本工资不应低于当年度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130%。虽然环卫作业人员整体工资水平较实施ppp模式前有所提升，但二期项目公司环卫作业人员的基础

工资未达到上述合同要求。

三是项目公司作业管理规范性有待提高。评价小组实地调研发现，垃圾转运站管理不够规范。垃圾转运站的作业台账的日期提前填写，垃圾转运登记表交接双方签名处未见负责人签名，内控管理存在不足，容易引发垃圾流通环节的风险。

（四）年中预算调整比较大，未能及时支付服务费

一期和二期ppp项目从20xx年3月和6月开始试运营，而各街道办申请20xx年项目预算是基于原合同的中标总价，实施ppp模式后街道支出比原来预算（原合同）有所增加，年中申请追加预算指标，预算调整较大。另外，通常情况下，每个月的服务费应在下月进行支付，但是实际各街道均有部分月份的服务费未能在下月及时支付。

（五）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不利于项目绩效考核

宝安区环卫一体化项目绩效目标表中针对项目年度目标设置了一般性数字化案件处理、新能源车利用率、深圳市环境卫生指数测评居民满意度指数等绩效指标。但指标设置与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关联不够明确，未就项目全部建设和运营内容及履约情况设置绩效指标，不利于客观全面地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考核，进而掌握项目的预期效果。

（一）强化按绩效付费的作用，提升项目整体效益水平

加强项目合同履约考核，强化按效付费作用。区城管局和各街道办需强化运营期考核，严格执行监管考核办法，对项目公司的资金、设备、作业人员投入等履约情况进行有效的考核。同时强化现场作业质量的考核，按照现场作业质量考核扣分标准，落实考核工作。服务费支付与项目合同执行、现场作业质量、环境卫生指数等考核结果挂钩，根据考评得分扣减相应的服务费，促进项目公司提升履约质量。

建议区城管局联合各街道后续重点关注项目的成本效益，确定环境卫生指数排名目标，敦促项目公司稳定提升作业质量，降低服务质量的波动；各参与主体要深入分析环境卫生指数扣分点及原因，关注实施ppp模式后排名提升不明显的街道以及因项目公司履约不到位而导致的扣分等；强化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效性，就各项监督考核工作反映出来的问题，区城管局应敦促项目公司落实整改，并跟踪整改效果。

项目公司要规范作业流程，稳定提升作业质量。依托环卫作业机械化、车辆管理智能化、保障维修专业化等，合理规划“人机结合”的机械化作业模式，制定详细的优化作业方案。落实环卫作业管理各项规定，对特殊时段和城中村等难点地段的环境卫生重点保洁，强化道路保洁等作业质量。同时要高度重视环境卫生指数及日常考核结果，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落实整改措施。

（二）加强项目事前事中规划，严格执行优化作业方案

建议区城管局后续项目立项时，对涉及工程等项目建设内容进行合理规划。在制定方案时应与住建和国土等部门沟通，对项目的建设需求、建设地点以及环境影响有一定事前的规划和评估，减少项目建设的滞后或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项目公司应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编写项目建设计划书，明确项目施工、完工、竣工验收等时间节点。项目设备配置、施工后，区城管局应及时对项目工程、设备采购等工作进行验收，对设备的更新维护重置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测。

就项目投资而言，项目公司需及时制定相关作业方案、配置计划和投资计划。并在实际情况发生变化时，及时更新优化相关的作业配置。根据作业方案，合理确定车辆、设备、人员配置计划。再根据配置计划，及时更新投资计划。作业方案、配置计划和投资计划经街道办和区城管局审定后要严格实施。

就环卫作业人员配置而言，项目公司需严格按照审定的配置方案等投入环卫作业人员。在配备的作业人员数量不足以保质保量的完成作业任务时，应按实际需求无条件增加作业人员配置，合理安排人工清扫的作业人员，进而保障环卫作业质量。

（三）严格履行合同相关规定，规范服务供给的全过程

项目公司需强化内部控制，严格履行合同各项约定。公司管理层和一线管理人员（保洁主管、班长、车队长）应提高内部控制意识，严格按照合同条款约定提供各项运营服务，规范项目管理，包括按照合同规定的年龄要求配备作业人员，优化人员结构、为全体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社保，按标准发放基本工资，保障员工权益、加强台账等环卫作业记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等，进一步规范履约行为，提高履约质量。

（四）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按时支付相应的服务费

建议改变以往在清扫保洁经费、垃圾清运经费和道路绿化管养经费三个项目列支环卫一体化项目服务费，调整为设置统一的环卫一体化ppp项目经费，以便清晰掌握环卫一体化项目年度预算和支出情况。在预算编制的过程中，综合考虑现有ppp项目合同的付费规定，年度内即将接管的业务、预算执行情况等多方面因素进行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在此基础上，按照在下月支付上月服务费的通常做法，及时支付项目公司的服务费。

（五）合理设置绩效评价指标，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

在绩效评价时，科学设置环卫一体化项目绩效指标，全面反映预期投入、产出和效果，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质量，并将绩效目标作为判断项目绩效的重要依据。区城管局作为实施机构应在绩效目标申报和绩效自评时从项目建设和运营内容完成情况、环境卫生指数，以及项目公司的人员、设备和资

金投入、项目公司管理等方面设置绩效指标和相应的目标值，以便全面反映项目绩效。

绩效报告一般不包括篇五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和《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xx〕12号）等文件要求，天津市财政局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组，于20xx年9月-11月，对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的“临潼路（旧津保道、青年路-安全道）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88.84分，评价等级为“良”。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完善住宅小区市政配套基础设施，有利于为群众提供更加舒适的居住环境和便利的出行条件，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按照现行城市发展规划部署要求，新建住宅小区均需配套道路、排水、给水、燃气、路灯等市政基础设施。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98号）《天津市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均规定，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等依附于城市道路的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建设计划，应当与城市道路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相协调，坚持先地下、后地上的施工原则，与城市道路同步建设。

项目主体工程临潼路位于“带钢厂地块”项目西侧，是该项目的配套主要道路。“带钢厂地块”是位于天津市南开区的住宅小区，于20xx年8月开始建设〔20xx年10月竣工，建设有7栋住宅楼及物业管理用房、变电站等配套公共建筑。为完善“带钢厂地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满足居民出行和给水、燃气、排水等生活服务配套需求，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

员会（以下简称“市住房城乡建设委”）20xx年申请设立了临潼路（旧津保道、青年路-安全道）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

2. 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是实施临潼路道路工程、排水工程（包括墙子河西路污水管道）、给水工程、中水工程、燃气工程、路灯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绿化工程8项工程。

3. 项目组织管理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是项目主管单位，所属事业单位天津市安居工程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是项目实施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负责审核安居工程发展中心上报的项目实施方案及年度预算，向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拨付项目资金，监督资金使用方向，监督管理项目实施质量、进度等。安居工程发展中心具体负责项目招投标、监督管理、验收、结算等工作。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批复资金1777.15万元，由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按照工程实际完成情况，分批向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申请资金，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审核后向市财政局提出资金申请，并拨付至安居工程发展中心20xx年-20xx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1439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到位及时率为100%。截至20xx年9月30日，项目共签订23个合同，合同总额为1493.74万元，实际支付1210.53万元（按合同支付1210万元，印花税0.43万元，电费0.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4.12%。

（二）项目工作目标

通过实施临潼路（旧津保道、青年路-安全道）道路及排水工程（包括墙子河西路污水管道）、中水工程等8项工程，缓解相

邻道路交通压力、改善附近居民出行条件，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居民生活便利性。

（一）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及因素分析法等方法，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评价，并对临潼路进行了现场评价。

（二）绩效评价结果

经过综合评价，临潼路（旧津保道、青年路-安全道）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得分88.84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决策15分，过程17.98分，产出35.06分，效益21.8分，项目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填写不够规范扣1分。

评价结论：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较明确，财政资金足额及时到位，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成本节约情况较好，实现了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居民生活便利性，缓解相邻道路交通压力、改善附近居民出行条件等社会效益，但项目在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方面均存在一定问题。决策方面，立项程序不够规范，预算测算数据不符合客观需求；过程方面，资金支出不够规范，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产出方面，项目实施进度滞后。

（一）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

（1）新建道路长度。根据《道路工程竣工图》《道路工程市政工程竣工验收书》《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按照《道路施工设计图》完成了252.12m临潼路的建设工作。

(2) 新建排水工程（包括墙子河西路污水管道）。根据《排水工程竣工图》《道路工程市政工程竣工验收书》《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按照《排水施工图设计》完成了新建1条雨水管道、2条污水管道的工作。

(3) 新建给水工程。根据《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给水管道工程总体验收报告》，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按照《给水施工图设计》新建了1条dn300给水管道。

(4) 新建中水工程。根据《中水工程竣工图》《道路工程市政工程竣工验收书》《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按照《排水施工图设计》新建了1条dn300中水管道。

(5) 新建燃气工程。根据《燃气管道带气置换任务单》和现场调研，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新建了1条dn300燃气中压管道。

(6) 新建路灯工程。根据现场调研，安居工程发展中心完成了新立15米灯杆4基、12米灯杆13基路灯工作。

(7) 新建绿化工程。根据《道路工程市政工程竣工验收书》《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和现场调研，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按照《绿化施工图设计》完成了每间隔5米种植1棵胸径10cm白蜡树的工作，共种植74棵。

(8) 新建交通设施工程。根据《“两类设施”验收告知书》和现场调研，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按照《交通工程施工图设计》完成了临潼路标志标线工作、安装电子警察工程、安装信号灯交通设施工作。

2. 产出质量

竣工验收合格率。截至20xx年9月30日，道路工程、排水工程（包括墙子河西路污水管道）、中水工程、绿化工程、给水工程、燃气工程、交通设施工程7项完成竣工验收，验收结果

均为合格。

3.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20xx年中批复项目预算1777.15万元，项目共签订23个合同，合同总额为1493.74万元，成本节约率为15.95%。

4. 产出时效

（1）工程完工及时率。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合同和对应工程验收报告等资料，发现仅路灯工程1项按照合同规定总工期按时完工，其余7项实际完工时间均长于合同规定总工期，具体情况见表2。

（2）竣工验收完成及时率。截至20xx年9月30日，除路灯工程仍未开展验收工作，其余7项全部完成验收工作，完成及时率93.91%。

（二）项目实现的效益

1. 社会效益情况

（1）缓解相邻道路交通压力，改善附近居民出行条件。临潼路为“带钢厂地块”的配套道路工程，是城市次干线道路，行驶车辆可直接由临潼路右转青年路进入红旗路主干线路，起到交通分流作用；同时根据《项目建议书》预测每小时通行能力达到1968pcu□而周边小区（芳庭雅苑、雅美里小区）共有1597户居民，预估1600辆车，临潼路通行能力能够缓解相邻道路交通压力，为附近居民出行创造良好的交通条件。

（2）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居民生活便利性。根据现场调研及满意度调查，临潼路排水管道、给水管道、中水管道、燃气管道等配套管线建成后，完善了“带钢厂地块”基础设施，有效地满足了居民基本生活需求，提升了居民生活便利

性。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附近居民满意度。本次现场调研共发放问卷40份，回收有效问卷共40份。根据问卷情况，40%附近居民表示对临潼路及配套管线总体建设非常满意，55%表示比较满意，5%认为建设一般，附近居民对项目实施总体满意度达到95%。

（一）项目未开展可行性研究，进度风险管控不足

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未按照《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关于临潼路（旧津保道、青年路-安全道）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和墙子河西路界外污水管道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津住建计审〔20xx〕89号）内容开展可行性研究，未就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影响项目进度的风险因素进行预判、调研核实和分析，进而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并合理安排工期，导致其中7项工程实际工期均长于合同规定总工期（详见表2）。

（二）项目未编制投资预算，以概算代预算，计划资金投入额度与实际投入存在一定差异

按照工程类项目组织实施流程，在完成施工图设计后要编制投资预算，但安居工程发展中心并未开展此项工作，导致工程建设费合同额与批复总概算存在126.18万元的差异。同时，由于未编制投资预算，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未能进一步核定工程建设辅助工作，导致概算中批复的路灯切改、交通设施迁改、拆除绿化、迁移树木等工程，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因无需开展而未发生支出，计划资金投入额度与实际投入存在72.61万元差异。

（三）项目资金支出不够规范

项目共签订23个合同，其中12个合同资金支出与合同规定付

款方式及付款期限不一致，具体表现为：一是资金支出未按照合同规定付款方式进行支付。如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中水工程、绿化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规定，结算前主体工程完工后的资金支付额度为“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金额45%”，而实际支付合同金额的60%。二是资金支出时间与合同规定时限不一致。如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中水工程、绿化工程施工合同预付款未按照合同规定的“预付款于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资金到位后15日支付”履行，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于20xx年8月拨付资金，而安居工程发展中心于20xx年10月支付至委托单位。三是用款申请表计算错误。交通设施工程合同规定“工程完工后支付合同总价60%”，应支付至97.97万元，但用款申请表申请支付至95.31万元。

（四）个别制度执行不规范

项目个别环节未能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验收管理方面，给水工程验收单缺少施工单位签字及盖章，验收管理规范性有待提升。结算审核方面，一是项目建设单位管理未按照《基本建设项目管理规定》（财建〔20xx〕504号）规定费率进行结算，项目批复总概算1777.15万元，按照《基本建设项目管理规定》（财建〔20xx〕504号）中项目建设管理费总额控制数费率表，建设管理费应为31.66万元，但实际结算金额35.54万元。二是燃气工程未按照规定开展结算审核工作，《工程建设合同结算管理规定》要求“合同发生调整的实质性内容（金额、约定内容等），需要在结算协议中列明并以新的结算金额与供应商签订结算单及结算协议”，燃气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中增加工程清单外工作量，但仅在结算报告中列明实际工程量（包括工程清单内、外工作量），未重新签订结算单及结算协议。

（五）项目验收、结算审核进度滞后

项目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等8项内容，于20xx年7月3日开始施工，

但截至20xx年9月30日，个别工程验收、结算审核工作仍未完成。其中路灯工程于20xx年12月18日建设完成，截至20xx年9月30日验收工作仍未开展，验收工作滞后；道路工程、排水工程（包括墙子河西路污水管道）、中水工程、绿化工程4项工程施工合同规定“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结算资料”，工程已于20xx年11月24日完成验收工作，但截至20xx年9月30日仍未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一）加强项目可行性研究，为后续有效实施奠定基础

可行性研究是在项目建设前对建设必要性、经济合理性、建设条件可行性进行的科学论证，是项目投资决策重要依据，能为后期项目实施提供科学指导。建议安居工程发展中心根据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立项相关政策文件，结合项目现状、申报材料，深入调研、分析各子项实际需求、市场价格，对项目实施必要性、可行性、实施计划、实施影响因素进行充分研究，以便于编制具体、明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为项目后期实施提供有效指导。

（二）规范工程项目投资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工程类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流程包括决策阶段、设计阶段、施工阶段、交付使用阶段。决策阶段主要包括编制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设计阶段主要包括勘察、设计（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预算）；施工阶段主要包括采购及施工；交付使用阶段主要包括竣工验收、竣工结算、竣工决算。建议安居工程发展中心严格按照设计阶段流程做好投资预算编制工作，根据项目既定的施工图纸，结合项目具体情况核定资金投入额度、合理编制项目投资预算，避免实际费用需求与计划资金需求差距较大，确保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加强资金支付监管力度，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建议安居工程发展中心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方式、时限等条款进行合同进度款支付，并严格落实《票据报销管理办法及财务报销程序》中规定的审批流程要求和对应经办人员责任，维护合同本身的法律效力，充分发挥制度本身对工作管理的约束和指导作用，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四）严格执行现有制度，提高项目精细化管理水平

针对已有的《基本建设项目管理规定》（财建〔20xx〕504号）《工程建设合同结算管理规定》《工程质量管理规定》等工程管理制度，建议安居工程发展中心严格执行其中的项目建设管理费费率及计算方式、验收管理、合同结算管理等细则，规范项目过程管理工作，提升项目实施的有效性和全过程管理水平。

（五）强化项目过程管控力度，提升项目实施的有效性

一是建议安居工程发展中心加大自查力度，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核查、巡查，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总结分析并及时整改，确保项目按期完成；及时开展竣工验收和工程审计工作，按进度支付工程款。二是建议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加强对项目实施进度的督导工作，提出整改要求并督促整改，保证项目执行进度与合同约定工期的一致性。

（六）组织培训、学习，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项目存在可行性研究缺失、未编制投资预算、资金支出不够规范、验收及结算审核进度滞后等问题，集中反映出项目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薄弱、经验积累不足。建议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结合中央及我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文件精神，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的学习，督促项目主管单位、实施单位深化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将其融入到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具体管理，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